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思辰合众”）拟向海南链众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链众”、“交易对方”）出售北京立思辰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思辰新技术”、“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拟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2021年《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比较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交易前	备考	差值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21	-0.6989	-0.0168

2021 年度备考报表的每股基本收益为-0.6989 元/股，较交易前的每股基本收益下降 0.0168 元/股。本次交易存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上市公司对防范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

为防范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能导致的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具体如下：

1、业务转型升级，提升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在“双减”政策背景下，将继续在原有核心竞争力及品牌优势的基础上，积极进行业务升级，夯实直播平台 and 打造直播矩阵，抓住在线教育发展机实现全面转型在线教育，持续推动智慧教育业务发展，从而获取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上市公司已制定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为保证上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进行，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上市公司经营效率。

3、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股东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未来，上市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强化对股东的回报。

三、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未来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则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四、相关审议程序

上市公司董事会已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以进一步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公告。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